

# 高雄市 112 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特殊教育學生的情緒行為問題處理— 行為功能介入的團隊合作研習實施計畫（草案）

壹、依據：112 年度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加強學校行政人員和普通教師認識正向行為支持基本理念與實施原則。
- 二、提升學校行政人員和普通教師運用正向行為支持的三級預防策略與危機行為處理之能力，以維護身心障礙學生之權利。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單位：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伍、參加對象：

- 一、第 1 場：高雄市公私立高中（職）與國中、國小階段學校（含特殊教育學校）行政人員（輔導主任、組長、特教承辦人等）為優先。
- 二、第 2 場：高雄市公私立高中（職）與國中、國小階段學校普通班導師或任課教師為優先。
- 三、其他：若有多餘名額提供給高雄市對本議題有興趣之特殊教育教師。  
各場次依上開順序依序錄取，每場至多錄取 40 人。

陸、研習時間與地點：

一、地點：高雄市鳳山區中正國民小學 G 棟 1 樓會議室（勝利路 2 號）。

一、時間：

（一）第一場：112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0 分。

（二）第二場：11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0 分。

柒、報名方式：

第 1 場次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23 日（星期一）止、第 2 場次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一）止，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路徑：<http://special.moe.gov.tw/study.php>/研習報名/縣市教育局特教研習活動/開啟查詢。請點選：高雄市、主管機關委辦、高雄市教育局、112 學年度、關鍵字「情緒行為問題處理」、「行為功能介入」、「團隊合作」）線上報名。

聯絡人：高雄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教育推廣組—明老師，電話(07)262-4900  
分機 23。

捌、錄取通知：

兩場次錄取名單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二）及 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後公告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逕自上網查詢。

玖、研習時數：

- 一、全程參與者，各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
- 二、為配合研習系統登錄期限規定，請學員務請於研習完畢後第 2 週期間（7~14 天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疑問請於研習結束後 5 天內洽詢聯絡人。

拾、差勤方式：

全程參與各場次之本局所屬學校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准予公（差）假（課務自理）登記，並得於 2 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拾壹、注意事項：

- 一、建議參加人員佩戴口罩以維護健康，若有身體不適，請落實在家自主健康管理。
- 二、研習場地不提供停車，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高雄捷運—橘線 O14 鳳山國中站—出入口 3）
- 三、報名時請確認正確電子信箱，以便寄發研習相關訊息。
- 四、為節能減碳環保生活，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拾貳、研習經費：

擬由本市 112 年度部補助行政人員、教師及家長身心障礙教育專業知能研習經費項下支應。

拾參、研習課程：

高雄市 112 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特殊教育學生的情緒行為問題處理—行為功能介入的團隊合作研習課程表

日期/時間		內容	主持/主講
第一場 112 年 10 月 28 日 (星期六)	第二場 112 年 11 月 25 日 (星期六)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09:00~10:30		正向行為支持基本理念與實施原則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佩芳副教授
10:30~10:40		中場休息	
10:40~12:10		第一場： 行為功能介入方案與危機處理程序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佩芳副教授
		第二場： 正向行為支持的初級預防策略	
12:10~13:00		用餐午休	
13:00~14:30		第一場： 行為功能介入方案與危機處理程序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佩芳副教授
		第二場： 正向行為支持的初級預防策略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10		個案研討與實務操作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 吳佩芳副教授
16:10~		賦歸	

拾肆、本計畫陳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